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4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本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9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60 元人民币现金股利（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股派 2.34 元现金）。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08 年 5 月 28 日，除息日为 2008 年 5 月 29 日，红利发放日为 2008 年 5 月 29 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08 年 5 月 2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1、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投资者配售股份的现金红利于 2008 年 5 月 29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其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派发。

五、咨询机构：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杨桥西路 155 号

咨询联系人：邵聪慧

咨询电话：0591-83719323

传真电话：0591-83719323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5 月 20 日